

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一、二第三次段考各科科目與時間表

112/06/14

日期	節次	起	迄	101-109	110	201-203	204~206	207~209	210
六月二十八日 星期三(三)	一	08:20	09:30	數學	照常上課	數學	數學	數學	數學
		08:40							
	二	09:50	10:40	自習		自習	自習	自習	地理
	三	10:40	11:50	物理/化學		自習	化學	化學	國文
		11:00							
四	13:40	14:30	地理	自習	自習	自習	專項		
五	15:00	15:50	國文	國文	國文	國文	專項		
六月二十九日 星期四(四)	一	08:10	09:10	地科/生物	照常上課	公民	公民	生物	公民
		08:20							
	二	09:30	10:40	英文		自習	物理	物理	英文
	三	11:00	11:50	自習		自習	自習	自習	歷史
		13:20	14:10	歷史		自習	地理	歷史	專項
五	14:40	15:50	公民	英文	英文	英文	專項		
	15:00								

- 一、考試時每位同學的座位反轉，抽屜保持淨空，書包與所有參考書籍請放置教室前後。
- 二、考試時不得攜帶手機、智慧型穿戴裝置、計算機等器材入場應試，若經監考老師發現，該科不予計分。
- 三、考試期間缺席，未照規定辦妥請假手續者不得補考。
- 四、英文聽力採公播方式。若無法順利公播，請各班監考老師利用教室資訊設備播放光碟。
- 五、段考期間，請導師協助調整同學座位，按照座號或以亂數隨機調整，防止作弊。
- 六、請確實依照考試起迄時間，勿提早收卷下課。